

#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作出的战略部署,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研究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作出如下决定。

## 一、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依法治国,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事关我们党执政兴国,事关人民幸福安康,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必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定性阶段,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国际形势复杂多变,我们党面对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前所未有、矛盾风险挑战之多前所未有,依法治国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重大。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要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维护和运用我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更好统筹社会力量、平衡社会利益、调节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使我国社会在深刻变革中既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实现经济发展、政治清明、文化昌盛、社会公正、生态良好,实现我国和平发展的战略目标,必须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

我们党高度重视法治建设。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深刻总结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成功经验和深刻教训,提出为了保障人民民主,必须加强法治,必须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把依法治国确定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依法执政确定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积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取得历史性成就。目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法治政府建设稳步推进,司法体制不断完善,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

同时,必须清醒看到,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相比,法治建设还存在许多不适应、不符合的问题,主要表现为:有的法律法规未能全面反映客观规律和人民意愿,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立法工作中部门倾向、争权诿责现象较为突出;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比较严重,执法体制权责脱节、多头执法、选择性执法现象仍然存在,执法司法不规范、不严格、不透明、不文明现象较为突出,群众对执法司法不公和腐败问题反映强烈;部分社会成员尊法守法用法、依法维权意识不强,一些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办事观念不强、能力不足,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依然存在。这些问题,违背社会主义法治原则,损害人民群众利益,妨碍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必须下大力气加以解决。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维护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安全稳定,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目标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这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实现这个总目标,必须坚持以下原则。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党的领导

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我国宪法确立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要求,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利益所系、幸福所系,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题中应有之义。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是一致的,社会主义法治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只有在党的领导下依法治国、厉行法治,人民当家作主才能充分实现,国家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才能有序推进。依法执政,既要求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也要求党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必须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把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同依法执政基本方式统一起来,把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同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依章程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统一起来,把党领导人民制定和实施宪法法律同党坚持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统一起来,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善于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善于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善于运用民主集中制原则维护中央权威、维护全党全国团结统一。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人民是依法治国的主体和力量源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政治制度。必须坚持法治建设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以保障人民根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承担责任的义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共同富裕。(下转第2版)

# 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

习近平

受中央政治局委托,我就《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起草情况向全会作说明。

## 一、关于全会决定起草背景和过程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后,中央即着手研究和考虑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的议题。党的十八大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顶层设计,实现这个奋斗目标,落实这个顶层设计,需要从法治上提供可靠保障。

党的十八大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要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到2020年,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公信力不断提高,人权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提出,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贯彻落实这些部署和要求,关系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关系落实全面深化改革顶层设计,关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长远发展。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解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要求。要推动我国经济社会持

续健康发展,不断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就必须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从法治上为解决这些问题提供制度化方案。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一贯高度重视法治。1978年12月,邓小平同志就指出:“应该集中力量制定刑法、民法、诉讼法和其他各种必要的法律,例如工厂法、人民公社法、森林法、草原法、环境保护法、劳动法、外国人投资法等等,经过一定的民主程序讨论通过,并且加强检察机关和司法机关,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强调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六大提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最根本的是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党的十七大提出,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要求,强调要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党的十八大强调,要更加注重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和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依法治国,强调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进程,强调坚持党的领导,更加注重改进党的领导方式和

执政方式;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关键是依宪执政;新形势下,我们党要履行好执政兴国的重大职责,必须依据党章从严治党、依据宪法治国理政;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党领导人民执行宪法和法律,党自身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真正做到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带头守法。

现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定性阶段,改革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我们党面对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前所未有、矛盾风险挑战之多前所未有,依法治国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重大。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关系我们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战略问题,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方面。我们要实现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的一系列战略部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就必须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上作出总体部署,采取切实措施,迈出坚实步伐。

基于这样的考虑,今年1月,中央政治局决定,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重点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问题并作出决定。为此,成立由我任组长,张德江同志、王岐山同志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两位省里的领导同志参加的文件起草组,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领导下进行文件起草工作。(下转第3版)

## ■标题新闻

- 习近平同阿富汗总统加尼举行会谈 强调中方重视发展中阿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希望阿富汗实现持久和平稳定发展
- 习近平就澳大利亚前总理惠特拉姆逝世向澳大利亚总督科斯格罗夫致唁电 (据新华社)

# 习近平在会见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代表和爱民模范时强调 忠诚党的事业一心服务群众 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贡献

李克强刘云山参加会见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记者霍小光 邹伟)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8日上午在北京亲切会见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代表和爱民模范。并发表重要讲话。

金色大厅,同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代表和爱民模范亲切握手,并合影留念。

在热烈的掌声中,习近平发表了讲话。他表示,公安部表彰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这是对全国公安机关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取得成果的集中检阅,对激励广大公安民警忠实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为党和人民事业而奋斗具有重要意义。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向受到表彰的爱民模范表示热烈的祝贺,向战斗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第一线的全国广大公安民警和公安现役部队官兵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诚挚的问候。

习近平指出,人民警察来自人民,心系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是公安机关的优良传统。长期以来,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牢记宗旨,忠诚使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顽强拼搏,无私奉献,为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幸福作出了重要贡献。党的十八大以来,全

国公安机关紧密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着力转变作风、严肃整治不正之风,坚持把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作为检验公安工作的根本标准,在打击犯罪、维护治安、服务群众等实践中创造了新的业绩。

习近平强调,长期以来,广大公安民警在群众需要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在为民服务的平凡岗位默默耕耘,涌现出一大批扎根基层一线、深受群众爱戴、事迹感人至深的爱民模范,今天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就是其中的优秀代表。你们用实际行动兑现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弘扬了正气,发挥了榜样作用,不愧为党的群众路线的忠实践行者,不愧为人民群众的贴心人,党和人民感谢你们。希望同志们珍惜荣誉、砥砺奋进,牢记使命、不负重托,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发挥生力军作用,努力在各自岗位上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

孟建柱、栗战书、杨晶参加会见。

国务委员、公安部部长郭声琨参加会见并出席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先进事迹报告会,他要求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记宗旨,牢记使命,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努力把公安队伍打造成

为维护公平正义之师,守护人民安宁之剑。

会上,全国公安系统100个爱民模范集体和100名爱民模范受到表彰。安徽省宿松县公安局五里派出所所长孙长江、广东省广州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二大队大队长陈宇辉、河南省邓州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李华敏、浙江省公安消防总队宁波市支队宁海县大队政治教导员薛军毅、青海省德令哈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副大队长尤武健等5名同志在报告会上发言。

# 全总机关传达学习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四次全会精神

李玉赋主持并讲话

本报讯 (记者王娇萍 郑莉)10月27日上午,全总机关召开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四次全会精神会议。全总党组书记李玉赋主持会议并讲话,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讲话精神和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四次全会的工作部署,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会上,全总党组书记、书记处书记王瑞生传达了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四次全会精神。

李玉赋指出,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四次全会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四中全会精神,对落实全会精神及时作出部署,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供坚强有力保证,充分

体现了我们党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和依法治国的执政理念,维护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的鲜明立场。

李玉赋强调,治党必治党,治党务必从严。全总机关要带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政治定力,坚持正确方向,带头遵守法律,带头依法办事,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

持高度一致;各级领导要管好自己、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加强党组纪检组、机关纪委的工作,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好党组织的主体责任,主动接受纪检部门在内的各方面的监督。各级纪委要落实好监督责任;深化改革、健全制度,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以完备可行的制度体系和刚性的制度约束,切实把权力紧紧地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要求,持之以恒抓

好作风建设,驰而不息正风肃纪,使作风建设落地生根、成为新常态,努力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大力弘扬优良传统和清风正气。

全总党组书记、书记处书记王锐生,全总原领导同志,各驻会全国产业工会,全总各部门副局级以上干部,各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会议。

# 2014'国际职工体育交流会在沪举行

中国工会已连续五次举办,与30多个国家的工会和职工体育组织建立友好关系

本报上海10月28日电 (记者彭文华)在丹枫迎秋的美好季节,2014'国际职工体育交流会今天在上海拉开帷幕,来自中国、奥地利、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芬兰、韩国、老挝、马来西亚、墨西哥、俄罗斯、新加坡等国工会及体育组织的170余名职工代表踊跃参加。据悉,这已是第五次举办国际职工体育交流活动,但在上海举办是首次。

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王锐生出席开幕式并致辞。他说,中国工会一贯重视职工的文化体育工作,努力满足广大职工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进一步发展职工对外文体交流,是中国工会的一项重要工作,国际职工体育交流会以体育为载体,为各国工会和职工体育组织搭建起交流职工文体工作经验、相互学习借鉴的平台。希望大家通过竞技展示水平,在愉快的互动中收获快乐和友谊,增进了解与信赖,为促进各国职工的身心健康,加强各国工会的团结合作,继续发挥重要作用。

保加利亚职工体育联合会主席黛西·雅



## 北京对公共交通价格调整进行听证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的北京公共交通价格调整听证会10月28日召开。来自社会各界的25名听证会参加人先后发言,多数参加人都赞同公共交通价格进行上调和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更倾向于选择第二套方案。

根据此前公布的两套听证方案,对于轨

道交通,两套方案均以公里为单位实行计程票制,其中,方案一起步3公里内每人次2元,对于地面公交,两套方案也均以公里为单位实行计程票制,从3公里或6公里加价1元,到最长18公里或20公里加价1元。

对于地面公交,两套方案也均以公里为

国际职工体育交流会是国际职工互动的良好平台,自2009年参加国际职工文化体育交流以来,中国工会已经与欧洲、美洲、非洲、亚洲的30多个国家的工会和职工体育组织建立了友好关系,并多次派团前往国外参加国际职工体育比赛。10月28日至29日的两天中,来自各国的职工体育精英将参加乒乓球、羽毛球、游泳、街球、篮球和保龄球等项目比赛。另据了解,中国民航工会、中国金融工会、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会、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工会、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直属工会、神华集团工会等工会也组成了职工代表团,与外国职工选手同场竞技。